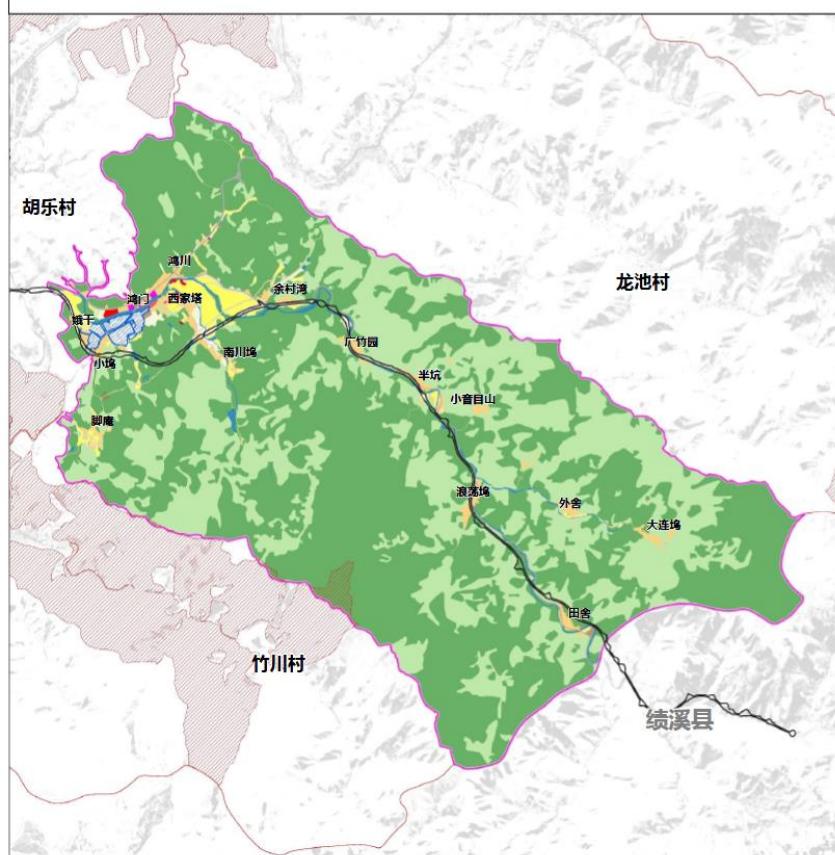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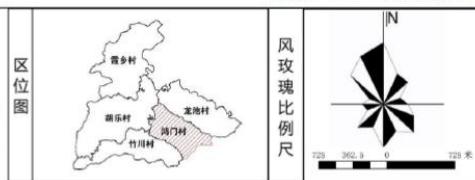


宁国市胡乐镇鸿门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宁国市胡乐镇鸿门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图例

生态保护红线	0105灌木林地	0905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3公用设施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0301其他林地	0906商业用地	1403广场用地
永久基本农田	0405其他草地	0907商业服务业用地	1404绿地与开敞空间
0101水田	060101村庄建设用地	1001工业用地	15特殊用地
0103旱地	060102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1201铁路用地	1701河流水面
0201果园	0801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202公路用地	1703水库水面
0202茶园	0801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207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704坑塘水面
0301乔木林地	0701农村宅基地	1208交通场站用地	1705内水
0302竹林地	0801机关团体用地	1301水利设施用地	

鸿门村国土空间用地结构调整表

规划地类	规划基数年(2020年)	规划目标年(2035年)	变化量
	面积	面积	面积
耕地(C1)	88.68	89.02	0.37
园地(C2)	888.22	888.93	0.71
林地(C3)	184.77	184.77	0.00
草地(C4)	0.88	0.83	-0.05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C6)	8.54	8.74	0.20
建设用地	0.07	0.08	0.01
城乡建设用地	0.00	0.00	0.00
村庄建设用地	0.00	0.00	0.00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其他建设用地	0.00	0.00	0.00
水域(C7)	19.80	16.08	-3.72
其他土地(C8)	4.12	3.38	-0.74
总计	2922.93	2922.93	0.00

宁国市胡乐镇鸿门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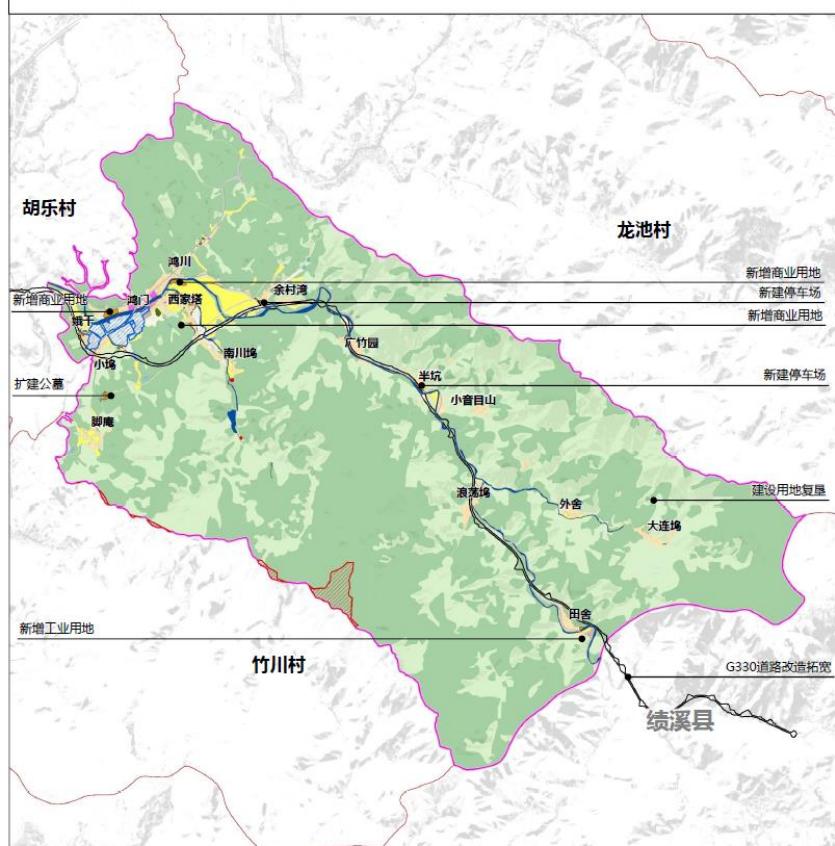


村庄管制规则

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严格按照以下规则进行，确需改变用途的，应按照国家及安徽省相关规定，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管控。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撤并，暂时不能撤并的，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不得扩大。

- 耕地**
本村耕地保有量59.02公顷，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42.49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
- 园地**
本村园地888.53公顷。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木本和草本作物，禁止非农建设。
- 林地**
本村林地1542.20公顷。主要用于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禁止非农建设。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
- 草地**
本村草地0.83公顷。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禁止非农建设。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8.82公顷。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禁止非农建设。
- 居住用地**
本村居住用地43.39公顷。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本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35公顷。主要用于机关团体、科研、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社会福利等机构和设施建设。
- 商业服务业用地**
本村商业服务业用地2.37公顷。主要用于商业、商务金融以及娱乐康体等设施建设。
- 工矿用地**
本村工矿用地1.50公顷。主要用于工矿生产。
- 交通运输用地**
本村交通运输用地15.24公顷。主要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港口码头、管道运输、城市轨道交通、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 公用设施用地**
本村公用设施用地0.16公顷。主要用于城乡和区域基础设施的供水、排水、供电、供燃气、供热、通信、邮政、广播电视、环卫、消防、干渠、水工等设施建设。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本村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01公顷。主要用于城镇、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等公共开敞空间。
- 特殊用地**
本村特殊用地0.50公顷。主要用于军事、外事、宗教、安保、殡葬，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
- 陆地水域**
本村陆地水域25.10公顷，主要为陆域内的河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以及水库、坑塘水面、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河流、湖泊、水库禁止改变用途，坑塘水面、沟渠禁止非农建设。
- 其他土地**
本村其他土地2.88公顷，主要为盐碱地、沙地、裸地、裸岩石砾地等植被稀少的陆域自然荒野等土地以及空闲地、田坎、田间道。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其他土地鼓励向生态化利用结构调整。

宁国市胡乐镇鸿门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近期建设项目



图例

新增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复垦
水环境整治	生态保护红线
荒草地开发	城镇开发边界
永久基本农田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	建设内容
国土空间整治与生态修复	1	残次林地复垦	0.14公顷	残次林地复垦，补充耕地
	2	荒草地开发	0.03公顷	荒草地开发，补充耕地
	3	建设用地复垦	0.02公顷	对零星宅基地复垦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4	水环境提质增效	21.74公顷	河道水系及坑塘整治、污染治理、水生生物保护、湿地保护
	5	新增宅基地	0.98公顷	提升型居民点新增宅基地
产业发展	6	G330道路改造拓宽	/	G330道路改造拓宽
	7	新增停车场	0.32公顷	村庄新增4处停车场
人居环境整治	8	新增公厕	0.26公顷	村庄新建一处公厕
	9	污水处理项目	全村	污水处理结合实际，采用分散处理和集中处理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处理的区域设置小型微动力污水处理设施，较为分散的户，采用卫生改厕的三格化粪池收集，对污水进行初步处理
	10	垃圾治理	全村	沿路增设垃圾箱，公共区域增设分类垃圾箱
	11	村庄集体经营性用地	1.89公顷	全村新增四处村庄集体经营性用地，包括3处商业用地、1处工业用地
	12	卫生改厕	全村	消除露天粪坑、简易茅厕和旱厕，确保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100%以上
人居环境整治	13	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全村	村域内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14	水环境综合整治	全村	对保留的水塘淤积复绿，沿水塘设置特色步道，新建健身场地，增添健身器材
	15	村庄绿化美化	全村	结合村庄实际，在村庄道路、水体沿岸、村庄周边、村内公共场所及重要节点等地绿化，以乔木、乡土树种为主，选种为辅，倡导自然式种植，鼓励引导农户因地制宜发展“五小园”，实施庭院美化，达到“村庄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0%，村庄建成区内道路、河渠绿化率90%”的目标。